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405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1.9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4,569.50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5,454.86万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9,114.6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2月11日全部到账，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2月14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110Z0001号）。

（二）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本年度使用情况见下表，当前余额1,398,152,045.29元。

2022年1-6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	1,845,695,000.00
减：直接扣除本次募集费用	131,535,024.07
其中：承销、保荐费用	131,535,024.07
入账募集资金	1,714,159,975.93
减：直接扣除本次募集费用（不含税）	14,811,320.79
其中：其他发行费用	14,811,320.79
减：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7,622,641.50
其中：承销、保荐费用	943,396.23
其他发行费用	6,679,245.27
减：直接扣除本次募集费用（税额）	888,679.21
其中：其他发行费用	888,679.21
减：预先投入募集资金	24,489,591.33
其中：环保新材料及中间体项目	18,730,586.22
特种分子筛、环保催化剂、汽车尾气净化催化剂产业化项目	5,759,005.11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70,000,000.00
减：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39,589.50
其中本期投入：环保新材料及中间体项目	39,589.50
减：财务费用-银行手续费及汇兑损益	745.79
加：财务费用-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112,640.71
加：投资收益-理财收益	731,996.77
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1,398,152,045.29
其中：银行活期存款	198,152,045.29
购买银行大额存单	530,000,000.00
购买银行通知存款	50,000,000.00
购买理财产品	620,000,00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普兰店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开发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瓦房店市支行及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明支行及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1,398,152,045.29元。见下表：

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方式	存储余额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普兰店丰荣支行	34476001040000195	活期存款	147,081,050.02
			大额存单	150,000,000.00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开发区支行	411904815810966	活期存款	296,609.61
			通知存款	50,000,000.00
		41190481588200024	大额存单	200,000,000.00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开发区支行	9550880080421700783	活期存款	50,035,000.00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大连分行	532010100200671905	大额存单	100,000,000.00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瓦房店支行	92102902000038888	大额存单	80,000,000.00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215066567	活期存款	4,958.33
			收益凭证	370,000,000.00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1200688267	活期存款	734,427.33
			收益凭证	250,000,000.00
合计				1,398,152,045.2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32,112,232.83 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110Z0051 号）。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完成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的自筹资金的置换。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的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 (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 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120,000.00 万元。明细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万元)	产品收益 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实现收 益 (万 元)	现状
1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大连普兰 店丰荣支 行	大额存 单	保本保 最低收 益型	15,000.00	2022/3/23	2022/9/23		未 到 期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开发区支行	大额存单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000.00	2022/3/24	2022/9/24		未到期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开发区支行	通知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0.00	2022/3/24	2023/3/24	29.66	未到期
4	兴业银行大连分行营业部	大额存单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00.00	2022/3/29	2022/9/29		未到期
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瓦房店支行	大额存单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8,000.00	2022/3/29	2022/12/29		未到期
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龙鼎扬帆SMART系列定制第5期(273天)收益凭证产品		15,000.00	2022/3/30	2022/12/27		未到期
7	申万宏源	龙鼎定		22,000.00	2022/3/30	2022/12/27		未

	证券有限公司	制 41 期 收益凭 证产品						到 期
8	中国银河 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银河 金鼎” 收益凭 证 2938 期-鲨鱼 鳍看涨	本金保 障型固 定收益 类	10,000.00	2022/3/30	2022/6/28	73.20	已 到 期
9	中国银河 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银河 金鼎” 收益凭 证 3157 期-鲨鱼 鳍看涨	本金保 障型固 定收益 类	5,000.00	2022/6/29	2022/9/26		未 到 期
10	中国银河 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银河 金鼎” 收益凭 证 3158 期-鲨鱼 鳍看涨	本金保 障型固 定收益 类	5,000.00	2022/6/29	2022/9/26		未 到 期
11	中国银河 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银河 金山” 收益凭 证 10922 期	本金保 障型固 定收益 类	15,000.00	2022/3/30	2022/12/28		未 到 期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2年3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部分超募资金 27,00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截止到 6 月 30 日其中 23,660.69 万元用于偿还长短期银行贷款。公司承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元

募集资金净额				1,691,146,423.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529,180.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529,180.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环保新材料及中间体项目	否	428,063,500.00	428,063,500.00	428,063,500.00	18,770,175.72	18,770,175.72	409,293,324.28	4.38	尚未达到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特种分子筛、环保催化剂、汽车尾气净化催化	否	356,360,000.00	356,360,000.00	356,360,000.00	5,759,005.11	5,759,005.11	350,600,994.89	1.62	尚未达到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剂产业化项目												
合计	—	784,423.50 0.00	784,423.50 0.00	784,423,500.00	24,529,180.83	24,529,180.83	759,894,319.1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